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鉴于四川华信在历年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以严谨负责的态度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和经营状况做出了客观、公正的评价，为股东能够正确了解公司的真实经营情况提供了可靠的依据。目前，该所已为公司连续服务二十一年，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用四川华信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其中母公司审计费共计 74 万元（年报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4 万元）。上述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 年 6 月（转制换证 2013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三单元 2 号；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历史沿革：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泸州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8 年 6 月，1996 年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 1 月改制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11 月转制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自 1996 年取得证券、期货审计资格以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一直为证券市场及财务领域提供服务。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51010003）；《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编号：5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证书编号：04185001）；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等。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合伙人数量：43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及近一年的变动情况：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 265 人，比上年 258 人增加 7 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6 人。

从业人员总数：560 人。

3、业务规模

四川华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总额为 14,956.85 万元，净资产金额为 1,030.00 万元。

2019 年度四川华信服务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31 家，收费总额 0.30 亿元。上市公司客户主要分布于制造业（23 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 家）、建筑业（1 家）、金融业（1 家）、批发和零

售业（1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平均资产额 118.31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0.8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与诚信记录

四川华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行政监管措施 3 次。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四川华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通过对四川华信资历资质进行核查，认为四川华信在相关业务的处理上具有丰富的经验，该事务所执业人员有良好的执业素质和职业道德，对会计信息的审计结果能真实地反映企业的实际情况，此次续聘审计机构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已得到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认为：四川华

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对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和良好的职业素养，其多年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0 年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六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